

# 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七月

建设单位：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黄贯庭

电话：13761140511

邮编：246100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检测单位：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56-5338555

邮编：246000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经济开发区东坤产业园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主要产品名称	高档面料、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600 万米高档面料和 250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822 万米高档面料和 164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5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杭州臻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杭州臻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0 万元	比例	1.5%
实际总概算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700 万元	比例	17%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12.27）； 9、《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12、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p>(GB18599-2020) 相关要求;</p> <p>13、《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5号;</p> <p>14、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p> <p>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p> <p>1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p>17、《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储存场)》(GB15562.2-1995);</p> <p>18、《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p> <p>19、《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p> <p>20、《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修改单</p> <p>21、《水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15-2012);</p> <p>22、《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p> <p>23、《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p> <p>24、《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p> <p>25、《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p> <p>26、《环境监测技术规范》;</p> <p>27、《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p> <p>28、《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p> <p>29、《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p> <p>30、《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p> <p>31、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12;</p> <p>31、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23]1号;</p> <p>32、其他相关资料。</p>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废水主要有综丝清洗、喷水织布、喷淋、退浆等工序产生的废水，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具体见表 1。

**表 1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mg/L**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排放标准
1	pH	6~9	废水总排口	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2	COD	500		
3	BOD <sub>5</sub>	200		
4	SS	330		
	NH <sub>3</sub> -N	45		
5	石油类	20	废水总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6	总锑	0.1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修改单

**2、有组织废气：**

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企业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具体见表 2。

**表 2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污染物浓度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标准来源
		排气筒 (m)	排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3、无组织废气：**

企业无组织废气包含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具体见表 3。

**表 3 项目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mg/m<sup>3</sup>)**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检测浓度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6 (一小时平均浓度)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1-93)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4、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4

**表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等效声级 Leq: dB (A)**

标准名称	污染物名称	级别	标准值	
			单位	数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等效 A 声级	昼间	dB(A)	65
		夜间		

**5、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相关规定。

危险固废在厂内临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中的要求，转移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部令第 23 号) 的规定执行。

## 表二 项目建设内容

### 工程建设内容：

#### 一、建设项目概况

##### 1.项目基本情况

2018年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织造项目，2018年11月，企业委托宇寰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织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8年11月5日取得由怀宁县环境保护局（现为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批复文件《关于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织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18〕86号）。项目于2021年2月编制了《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织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目前企业已将剩余部分建设完毕，正处于试生产阶段，待完全投产后企业产能可达原环评设计产能（年产高档面料3600万米）。2021年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租赁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现有闲置厂房投资建设年产250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项目，2020年11月，企业委托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年产250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1年3月2日取得由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批复文件《关于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年产250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21〕19号）。目前项目已建成但未正式投入生产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为满足市场需求，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将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合并，并实施技术改造，对中佳纺织年产250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项目增加退浆工艺。本次技改项目建设内容均在厂区内现有厂房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不新增产能。本次合并后，总产能为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和250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本次技改项目于2022年5月20日取得由怀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备案文件（项目代码：2205-340822-04-01-590040）。

2022年12月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3年1月17日获得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23〕1号）》

## 2.项目基本信息

- (1) 项目名称：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
- (2) 行业类别及代码：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 (3) 建设地点：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 (4) 建设单位：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 (5) 建设性质：技改；
- (6) 产品方案：年产 3600 万米高档面料和 250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 (7) 占地面积：53334m<sup>2</sup>；
- (8) 项目投资：10000 万元。

## 2.环评文件审批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22 年 12 月委托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获得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批复，批复文号：环建函[2023]1 号。

## 3.验收工作范围

本项目已建设高档面料生产线和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生产线以及相应生产车间和仓库已建设完成，生产线及生产能力均达到环评设计要求，因市场需求变化目前成产能力为：年产 1822 万米高档面料和 164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负荷较低，未能达到环评设计的产能，因此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范围为：已经建成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环评报告、审批意见中规定的和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工程，环境管理等要求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高档面料生产线和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仓库、办公室等及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处理设备设施。

## 4.验收工作开展过程及现场监测开展情况

2023 年 5 月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经审批后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制定了本项目的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22 年 5 月 16 日、5 月 23 日建设单位委托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监测情况、样品监测分析结果及现场调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项目建设内容：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投资 10000 万元建设“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48'05.662”，北纬 30°45'38.252”。现东侧、南侧为空地，西侧为稼先大道，北侧为宏辉磁电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本项目建设 2 条生产线，生产高档面料和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产品，本次合并后为保证生产的产品符合企业的质量要求，本次对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增加退浆工艺，改造后与高档面料生产工艺一致，技改后全厂年产 1822 万米高档面料和 164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本项目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

项目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5：

表5 项目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全厂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全厂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p><b>高档面料生产线：</b>位于1#准备车间，1#丝纺车间、2#准备车间（部分区域）；</p> <p><b>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b>位于2#准备车间（部分区域），2#丝纺车间、3#准备车间（2#仓库改造）；</p> <p><b>设计能力：</b>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250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p>	<p><b>高档面料生产线：</b>位于1#准备车间，1#丝纺车间、2#准备车间（部分区域）；</p> <p><b>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b>位于2#准备车间（部分区域），2#丝纺车间、3#准备车间（2#仓库改造）；</p> <p><b>实际生产能力：</b>年产1822万米高档面料、164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p>	因市场需求，企业产能降低。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室	办公楼位于2#仓库西侧，共3层，建筑面积约900m <sup>2</sup>	办公楼位于3#准备车间西侧，共3层，建筑面积约9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门卫	厂区东南侧一间，建筑面积24m <sup>2</sup> ，厂区西侧一间，建筑面积14m <sup>2</sup>	厂区东南侧一间，建筑面积24m <sup>2</sup> ，厂区西侧一间，建筑面积14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1#仓库	位于厂区南侧，建筑面积2385m <sup>2</sup>	位于厂区南侧，建筑面积2385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由怀宁经济开发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量为454587m <sup>3</sup> /a	怀宁经济开发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量为290419.8m <sup>3</sup> /a	用水量降低
	排水	<p>采用雨污分流系统，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p> <p>1.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80%（558552m<sup>3</sup>/a）回用，20%（139638m<sup>3</sup>/a）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p> <p>2.反清洗废水与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浓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3.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p> <p>4.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p> <p>厂区废水总排放量为309267m<sup>3</sup>/a</p>	<p>雨污分流系统，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p> <p>1.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80%回用，20%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p> <p>2.反清洗废水与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浓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3.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p> <p>4.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p> <p>厂区废水总排放量为192578.1m<sup>3</sup>/a。</p>	废水处理措施一致，排水量降低，污水处理站技改前存在，企业已完成污水站及在线验收。
	供电	用电由怀宁工业园统一供给，年用电量2200万kW·h	用电由怀宁工业园统一供给，年用电量1500万kW·h	用电量降低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1.得发现有浆丝烘干废气使用集气罩收集，经过“除	1.高档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使用集气罩收集，	与环评一致。

	<p>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TA001) 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p> <p>2. 织造烘干废气使用集气罩进行收集, 经过“喷淋+静电除油” (TA002) 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p> <p>3. 中佳项目浆丝烘干废气使用集气罩收集, 经过“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TA003) 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p> <p>4. 污水处理站恶臭 NH<sub>3</sub>、H<sub>2</sub>S 对污水前处理系统收集调节池部分喷洒除臭剂, 通过加强污水处理区机械通风、空气稀释及绿化吸附等作用减少无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量</p>	<p>经过“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p> <p>2. 织造烘干废气使用集气罩进行收集, 经过“喷淋+静电除油” 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3. 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使用集气罩收集, 经过“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4. 污水处理站恶臭 NH<sub>3</sub>、H<sub>2</sub>S 对污水前处理系统收集调节池部分喷洒除臭剂, 通过加强污水处理区机械通风、空气稀释及绿化吸附等作用减少无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量。</p>	
废水处理	<p>采用雨污分流系统, 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p> <p>1. 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80% (558552m<sup>3</sup>/a) 回用, 20% (139638m<sup>3</sup>/a) 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p> <p>2. 反清洗废水与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浓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3. 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p> <p>4.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p> <p>厂区废水总排放量为 309267m<sup>3</sup>/a</p>	<p>采用雨污分流系统, 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p> <p>1. 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80%回用, 20%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p> <p>2. 反清洗废水与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浓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3. 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p> <p>4.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p> <p>厂区废水总排放量为 192578.1m<sup>3</sup>/a。</p>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处理处置	<p>生产过程中产生得废纱线、废布由厂家回收综合利用, 废包装袋外售; 一般固废库位于3#准备车间 (原2#仓库) 东侧, 建筑面积约128m<sup>2</sup>;</p> <p>废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 污泥间位于污水处理站, 建筑面积约15m<sup>2</sup>;</p> <p>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 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 污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库位于3#准备车间东侧, 建筑面积约 128m<sup>2</sup>, 污泥间位于污水处理站, 建筑面积约 15m<sup>2</sup>。</p>	污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
危险废物处	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浆料桶存放于危	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浆料桶存放于危	企业已完成突发

	理处置	废库，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危废库位于 3#准备车间（原 2#仓库）东侧，建筑面积约 10m <sup>2</sup>	废库，定期委托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处理，危废库位于 3#准备车间（原 2#仓库）东侧，建筑面积约 10m <sup>2</sup>	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噪声治理	选取低噪生产设备，厂区内设置绿化带降低噪音	选取低噪生产设备，厂区内设置绿化带降低噪音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污染防治	分区防渗，加强环境管理	分区防渗，加强环境管理	与环评一致

**主要生产设施：**

企业建设有两条生产线，各生产线及生产系统主要设备见表 6：

**表 6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全厂环评数量/套 (台)	实际数量	备注
1	喷水织布机	津田驹 230-10	850	850	因市场需求问题，企业设备未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
2	退浆机	/	1	1	
3	整经机	TW30F	5	5	
4	浆纱机	TSE30F	2	2	
5	倍捻机	三禾	20	20	
6	验布机	SD230	6	6	
7	分条整经机	HF	2	2	
8	穿综机	230 型	33	33	
9	自动穿综机	SDF230	2	2	
10	烘干机	XD203	5	5	

**生产班制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现有员工 160 人，2 班工作制，每班生产 12 小时，全天生产，年生产 330 天，全年生产时数为 7920 小时。

**原辅料及能源消耗量：**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7（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表 7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全厂环评年用量 t/a	最大储存量 t	用途	储运方式	来源	备注	实际年用量 t/a
1	75D 涤纶丝	1300	100	原料	汽车运输，人工搬运，储存于 1# 仓库	外购	5kg/袋，油剂含量 2.5%，锑含量 <0.1mg/kg	1100
2	150D 涤纶丝	1900	200			外购	5kg/袋，油剂含量 2.5%，锑含量 0.82mg/kg	1400
3	DTY 涤纶丝	2000	200			外购	5kg/袋，油剂含量 2.5%，锑含量 1.9mg/kg	1500
4	FDY 涤纶丝	1100	100			外购	5kg/袋，油剂含量 2.5%，锑含量 <0.1mg/kg	800
5	浆丝料	1040	100			外购	1t/桶，SVHC 和 RoHS+APEO	640
7	机油	7.5	0.85	用于设备润滑		外购	170kg/桶	5

**表 8 本项目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能源名称	环评使用量	实际使用量
1	水	454587m <sup>3</sup> /a	290419.8m <sup>3</sup> /a
2	电	2200 万 kW·h	1500 万 kW·h.

项目水平衡：

(1) 给水

企业目前主要用水为生活用水、综丝清洗用水、喷水织布用水、退浆用水、浆料稀释用水及废气处理措施新增喷淋用水。

①生活用水

本次技改合并后得发目前实际劳动定员 160 人，厂区不设置食堂，根据《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DB34/T679-2019）中的相关内容，用水定额按 60L/d·人计，全厂合计生活用水量为 3168m<sup>3</sup>/a（9.6m<sup>3</sup>/d）。

②浆丝稀释用水

在生产过程中由于外购浆料的原液浓度为 19%左右，根据生产需要在浆丝机的配浆桶内打入一定量的浆料后，还需要注入自来水，把浆料浓度稀释至 8%左右。技改后得发目前使用浆丝料量为：640t/a，则技改后浆丝稀释用水量为 880m<sup>3</sup>/a（2.67m<sup>3</sup>/d）。

③退浆用水

在生产过程中由于织物表面残留的浆料会影响织物的湿润性，因此需要去除织物表面残留的浆料，企业采用热水退浆法。技改后全厂退浆用水量为 347m<sup>3</sup>/d（114510m<sup>3</sup>/a）。

④综丝清洗用水

技改合并后得发目前共设 850 台喷水织布机，每台织机的综丝循环更换清洗，清洗次数为每天 1 次，每次 1 台。本次合并技改后全厂综丝清洗用水量为 9.69m<sup>3</sup>/d（3197.7m<sup>3</sup>/a）。

⑤喷水织布用水

本次合并后，共计 850 台喷水织布机，则本次合并后全厂喷水织布用水量为 1550m<sup>3</sup>/d（511500m<sup>3</sup>/a）。其中 1061m<sup>3</sup>/d（350130m<sup>3</sup>/a）来自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回用水，因此喷水织布补充新鲜用水量为 499m<sup>3</sup>/d（164670m<sup>3</sup>/a）。

⑥喷淋用水

项目采用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对烘干废气进行处理，此过程会产生喷淋废水，根据

设备参数，目前喷淋水泵流量为  $15\text{m}^3/\text{h}$ ，24h 运行，合并后将水泵流量调整至  $25\text{m}^3/\text{h}$  以适用合并后废气处理需求，则合并后全厂喷淋用水量为  $7.35\text{m}^3/\text{d}$  ( $2205\text{m}^3/\text{a}$ )。

#### ⑦反清洗用水（氯化钠溶液配比用水）

本项目的喷水织机需要使用软水进行生产，为使织布废水处理后的回用水达到喷水织机所需要的硬度，需要对回用水进行深度处理，深度处理的主要去除水中的钙、镁离子。

深度处理系统，使用钠（Na）型离子交换法进行处理，当软水树脂置换了水中一定量的钙镁等的硬度离子后，将无法再软化水，此时就需要用氯化钠溶液反洗进行树脂再生。

目前污水处理站实际氯化钠溶液用量约为  $5\text{m}^3/\text{d}$ ，氯化钠溶液浓度为 5%，因此配比用水量为  $4.75\text{m}^3/\text{d}$  ( $1425\text{m}^3/\text{a}$ )。

#### （2）排水

①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 80%回用，20%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②反清洗废水与深度处理后的浓水一并排入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④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本次合并技改后厂区废水总排放量为  $192578.1\text{m}^3/\text{a}$ 。

项目水平衡图详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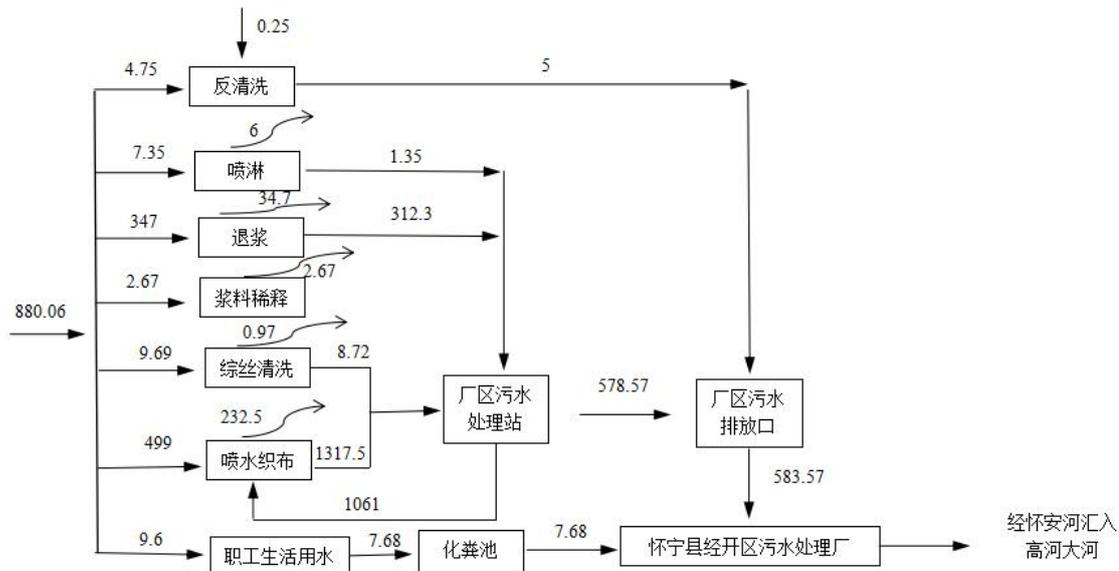


图 1、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 主要工艺流程

本次合并后两条生产线生产工艺一致。

工艺流程详见下图：

高档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图与工艺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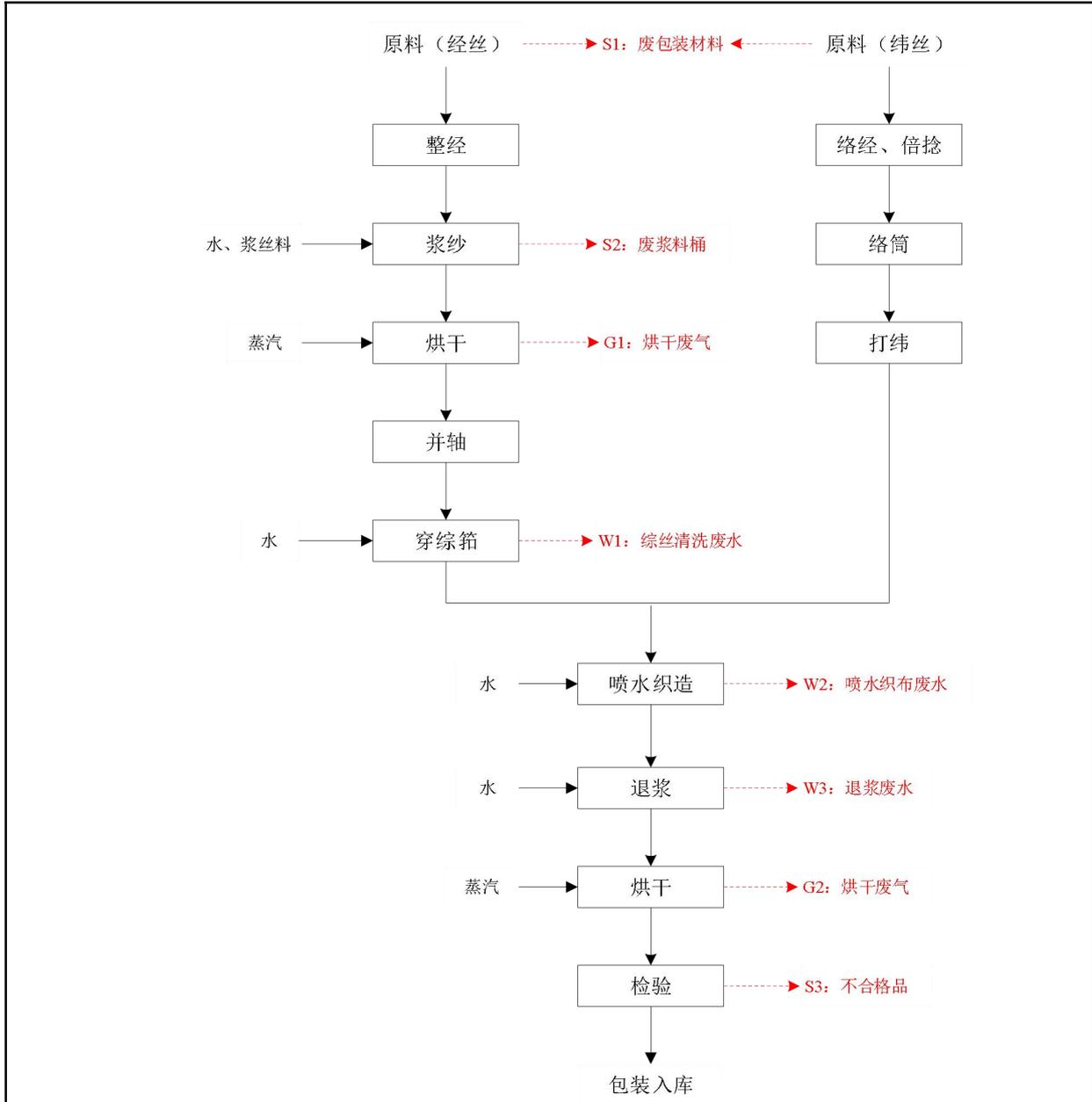


图 2、高档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整经：整经又叫轴经整经，将织物所需的总经根数分成几批，分别卷绕在经轴上，每一批织物片的宽度都等于经轴的宽度，每个经轴的经纱根数尽可能相等，卷绕长度整经工艺规定。然后再把这几个经轴在并轴机上合并，并按工艺规定长度卷绕到织轴上，为构建织物的经纱系统做准备。

(2) 浆纱：本项目在涤纶丝进行织造时，根据经纱本身性质和市场需求，需要进行浆纱处理。首先，由于浆料的原液浓度为 19%左右，因此需要通过浆泵将浆料从原料

桶中打入浆丝机的配浆桶内，打入一定量的浆料后，再往配浆桶内注入自来水，把浆料浓度稀释至 8%左右。配浆桶设置在浆丝机上 1m 高处，浆料可通过液位差流入浆丝机内的浆料槽内。浆纱即是将具有一定张力的经纱浸入浆液中，通过一个浸没辊使经纱层能充分吸收到足够的浆液量；再进入一对压浆辊，对已吸浆液的经纱层施加足够的压力，使所吸收的浆液一部分挤压入经纱内层的纤维之间(称为浸透)，同时大部分的浆液被挤压掉，重新回到浆槽的浆液中，浆丝时浆液在浆丝机内的浆料槽中温度保持在 30℃左右，浆料槽自带电加热和温控系统，浆液在浆液槽中循环利用无外排。

(3) 烘干：浆丝烘干采用间接加热方式，烘干机内的烘桶通过电机驱动将胚布卷曲到表面上进行烘干，本项目烘干机采用耐高温不锈钢制造和双层保温构造，采用内置蒸汽加热烘桶表面，烘干温度为 100℃左右，烘干时间 30s。烘干后，使浸透部分的浆料与经纱内的纤维结合，增强纱线之间的抱合力，提高了经纱的强度；同时使涂布在经纱表面的浆料形成浆膜，也由于压浆的效果使浆膜的分子和纤维分子紧密结合，使毛羽贴服并增加耐磨性，本项目加热用蒸汽为中基能源有限公司集中提供。

(4) 并轴：在并轴机中将多个纤维经轴（纤维已上浆）合卷绕成一个织轴的过程。

(5) 穿综筘：穿综，即穿结经。这是经纱的准备的最后一道工序，其目的是将织轴上卷绕的经纱根据工艺设计的要求，按一定的规律将经纱穿过停经片，综眼，筘齿，以满足织造工序的需要。穿经是在穿综架上进行的，由人工分纱后，用穿综钩(四齿或五齿)从左到右，按工艺单穿综顺序，将穿综钩穿过综丝眼和停经片，再按经纱花型、颜色排列选纱，用穿综钩钩住经纱，将经纱从停经片和综丝眼中拉出；再用插筘刀把经纱插入筘齿。

由于综丝在生产过程中会带有少量机油、丝线，需要进行定时清洗，综丝在扒综扒扣机作用下从织机上取出清洗，本环节会有综丝清洗废水产生。

(6) 络丝：将大卷的原丝分绕道纺锤，以便下道工序使用。

(7) 倍捻：通过锭子的高速旋转使纱的强度增强并达到布料要求的性能和外观效果。

(8) 络筒：将纱从小的纱筒到大的纱筒，作为纬纱使用。目的是在织布的过程中减少接头的次数，减少停机时间，提高效率。

(9) 打纬：在织机上，依靠钢筘前后往复摆动，将一根根引入梭口的纬纱推向织口，与经纱交织，形成符合设计要求的织物。

(10) 喷水织造：将经轴安装到织布机，同时安装纬纱筒，利用高压水的喷射动力将纬纱喷射到经纱之间，通过织布机综片运动和筘运动，使纬纱和经纱交织在一起完成织布。

织造过程中，经纱与纬纱交织成织物后不断地被卷走。为保证织造过程的持续进行，由送经机构陆续送出适当长度的经纱来进行补充，使织机上经纱张力严格地控制在一定范围之内。对送经的工艺要求是：保证从织轴上均匀地送出经纱，以适应织物形成的要求；给经纱以符合工艺要求的上机张力，并在织造过程中保持张力的稳定。喷水织机通常采用积极式连续卷取机构，在织造过程中，织物的卷取工作连续进行。本项目在使用喷水织机织造时会产生引纬废水。

(11) 退浆：由于织好的布胚上残留的浆料会影响织物的润湿性，并阻碍化学品和纤维的接触，需去除布胚上残留的浆料。本项目采用热水退浆法，布胚浸入热水后，在退浆池内保温堆置 10 多个小时，使浆料溶胀水洗去除。

(12) 烘干：退浆后的布胚需要进行烘干处理，本项目采用蒸汽间接烘干。烘干机内含的烘桶通过电机驱动将布胚卷曲到表面上进行烘干，本项目烘干机采用耐高温不锈钢制造和双层保温构造，采用内置蒸汽加热烘桶表面，烘干温度为 100℃左右，烘干时间 30s，本项目加热用蒸汽为中基能源有限公司集中提供蒸汽。退浆后的布胚由于失去浆料的阻隔，布料内部含有的油分会随着烘干温度的升高，部分会发出来，产生油雾废气。

(13) 检验：织完后的布胚还需经过人工检验，检验项目主要包括物理指标和外观疵点的检验。抽验率一般为 10%-20%，要求高的品种抽验率应适当增加。外部疵点的检验是在验布机上的规定光源下检验坯布的上纱、织疵等是否符合加工要求，以保证其后加工顺利进行。其中，检查出的如缺断纬、双经双纬、棉结杂质、稀路、密路等要及时淘汰废弃，并查找原因。本环节会产生少量不合格产品。

#### **主要污染工序：**

企业技改合并后主要污染物有：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

(1) 废气：企业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

(2) 废水：企业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综丝清洗废水、喷水织布废水、退浆废水、废气处理装置喷淋废水、污水站反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3) 噪声：主要来自于机械设备生产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4) 固体废物：企业产生得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浆料桶、不合格产品、废气处理油泥、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废油桶、废离子交换树脂、职工生活垃圾。

**表 9 项目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及原因	分析及结论	
性质	技改	技改	无	与建设内容一致，无重大变更	
规模	年产 3600 万米高档面料和 250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年产 1822 万米高档面料和 164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因市场需求，企业产能降低。	未增加新产品，产能未增加，无重大变更	
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无	与建设内容一致，无重大变更	
环保工程	废水 处理	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有综丝清洗、喷水织布、喷淋、退浆等工序产生的废水，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企业实行“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无	与建设内容一致，无重大变更
	废气 处理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TA002)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合并后的原中佳公司生产线新增退浆工序，	高档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TA002)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新增退浆工序，浆丝烘干废气采	无	与建设内容一致，无重大变更

	<p>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A.1的要求。</p>	<p>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A.1的要求。</p>		
噪声治理	<p>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喷水织布机、退浆机、整经机、浆纱机、倍捻机、验布机、穿综机、烘干机 etc 生产设备噪声,噪声源强越75~85dB(A)。</p> <p>你公司应优选低噪设备,高噪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减振安装等措施,再经厂房屏蔽和距离衰减,确保项目四侧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p>	<p>采取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必要的消声、隔声措施,规范操作,强化设备检修、维护等措施。</p>	无	与建设内容一致,无重大变更
地下水防治措施	<p>将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设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Mb21.5m、渗透系数<math>K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math>;一般固废库和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Mb21.0m、渗透系数<math>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math>;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进行地面硬化即可。你公司应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p>	<p>企业对一般固废库和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和污水处理站已进行了相关防渗措施,满足防渗要求。</p>	无	与建设内容一致,无重大变更

	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			
一般固废处理处置	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废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无	废水处理站污泥干化后售出，资源循环利用，无重大变更。
危险废物处理处置	废机油(HW08, 900-218-08)、废油桶(HW49, 900-039-49)、废浆料桶(HW49,900-039-49)、废气处理油泥(HW08,900-249-08)、废活性炭(HW49,900-039-49)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浆料桶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由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无	与建设内容一致，无重大变更

表 10 项目变动内容判定对照表

类别	相关内容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1.未变动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2.项目实际共有两生产线未新增生产线，实际产能未增加。 3.项目生产废水部分回用，其余废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4.项目实际产能未增加，因此相应的污染物排放量并未增加。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5.项目选址未发生变化，平面图未发生变化。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6.本项目并未新增产品品种，未新增生产线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染料未发生变化，因此未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p>(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p>环保措施</p>	<p>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p>	<p>8.企业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未增加污染物种类、污染物排放量。 9.企业废水排放方式未发生变化，未新增排放口，排放口位置未发生变化。 10.企业废气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未新增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未发生变化。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12.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危废交由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13.项目建设有应急事故池，大小为 400m<sup>3</sup>，可容纳消防废水满足实际要求，废水、雨水拦截措施完善，对环境风险防范能力无影响。</p>	<p>否</p>
<p>经过现场勘查及以上分析，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上表分析可知，部分环境保护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有变化，变动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要求。</p>			

### 表三 环境保护措施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水

废水主要有综丝清洗、喷水织布、喷淋、退浆等工序产生的废水，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总锑排放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修改单中得限值要求，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图 3 厂区内污水处理站

##### 2、废气

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高档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



图 4 喷淋+除油装置



图 5 活性炭吸附装置

### 3、噪声

本项目主要为设备运行引起的机械噪声变化，选取低噪生产设备，厂区内设置绿化

带降低噪音。

#### 4、固体废物

(1)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浆料桶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由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图 6 危废暂存间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论证报告结论

#### (一) 结论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在落实环评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也比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一定的环保措施后，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二) 建议及要求

1. 落实环保治理经费，保证建设项目与污染防治实行“三同时”。
2. 项目产生的废气应按照相关标准落实废气处理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应按照固体废弃物相关规范，落实相关措施，确保妥善处理。

### 二、审批部门的批复

#### 关于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23]1号）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项目代码: 2205-340822-04-01-590040。经研究，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述内容及评价结论。项目位于怀宁县经开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总投资 10000 万元(环保投资 150 万元)，总占地 53334 平方米。你公司《年产 3600 万米高档面料织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取得我局下达的审查意见函(环建函(2018) 86 号)，本次对厂区内原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生产线实施合并与技术改造，合并后产能为年产 3600 万米高档面料和 250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对原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生产线增加退浆工艺并新增全厂退浆烘干工序废气处理措施。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审查意见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原材料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

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你公司应与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落实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有综丝清洗、喷水织布、喷淋、退浆等工序产生的废水，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二)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TA002)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合并后的原中佳公司生产线新增退浆工序，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

(三)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喷水织布机、退浆机、整经机、浆纱机、倍捻机、验布机、穿综机、烘干机等生产设备噪声，噪声源强越 75~ 85dB(A)。

你公司应优选低噪设备，高噪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减振安装等措施，再经厂房屏蔽和距离衰减，确保项目四侧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四)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有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机油、废油桶、废浆料桶、废气处理油泥、废活性炭、生活垃圾等。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

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机油(HW08, 900-218-08)、废油桶(HW49, 900-039-49)、废浆料桶(HW49, 900-039-49)、废气处理油泥(HW08, 900-249-08)、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厂区暂存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危险废物转运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报批手续。

你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加强对各类固体废物的管理，做好台账记录，确保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均得到合理、妥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五)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源头控制，分区防治。将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设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21.5m、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一般固废库和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21.0m、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进行地面硬化即可。你公司应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

(六)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项目运营过程中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有机油和废机油，可能的环境风险主要是泄露及其引发的火灾或爆炸。你公司应按要求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和设备的检修维护，建立严密的风险防范机制，落实火灾报警系统、消防栓、消防喷头等消防和安全防范措施，将事故概率降到最低水平，将风险损失和环境影响降到最低程度；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时做好报备。环境风险防控工作应纳入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

(七) 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你公司应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纺织印染工业》(HJ816-2017)的相关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保证监测质量，做好监测数据的记录与保存工作；同时按照《排污管理条例》要求，及时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

(八) 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九) 项目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该报告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自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应当报生态环境部门重新审核。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三、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VOCs0.757t/a。你公司应加强运营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因子排放量总量不超过控制指标。

四、其他要求。你公司在施工期及运营期各阶段应根据项目特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进一步提升污染治理、事故防范能力，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风险能够得到有效防范。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本审查意见下达后，《关于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50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21]19 号)即时作废，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822MA2RHCB35Q002P)应及时向安庆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注销。

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00MA2RF90X1P。

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 1 月 17 日

### 三、环评批复污染防治措施与实际建设情况相符合性

表 11 环评批复污染防治措施与实际建设情况分析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1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TA002)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合并后的原中佳公司生产线新增退浆工序，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3) 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	已落实。高档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

	<p>(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p>	<p>-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p>
<p>2</p>	<p>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落实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有综丝清洗、喷水织布、喷淋、退浆等工序产生的废水,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p>	<p>已落实。企业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p>
<p>3</p>	<p>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有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机油、废油桶、废浆料桶、废气处理油泥、废活性炭、生活垃圾等。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机油(HW08, 900-218-08)、废油桶(HW49, 900-039-49)、废浆料桶(HW49, 900-039-49)、废气处理油泥(HW08, 900-249-08)、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厂区暂存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危险废物转运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报批手续。</p> <p>你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加强对各类固体废物的管理,做好台账记录,确保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均得到合理、妥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p>	<p>已落实,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机油、废油桶、废浆料桶、废气处理油泥、废活性炭等均属于危险废物,厂区内已修建危废间,危险废物暂存其中,定期委托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p>
<p>4</p>	<p>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喷水织布机、退浆机、整经机、浆纱机、倍捻机、验布机、穿</p>	<p>已落实,企业采用低噪设备,高噪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减振安装等措施,再经厂房屏蔽和距离衰减,厂界四周噪声能满</p>

<p>综机、烘干机等生产设备噪声，噪声源强越75~85dB(A)。</p> <p>你公司应优选低噪设备，高噪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减振安装等措施，再经厂房屏蔽和距离衰减，确保项目四侧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p>	<p>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p>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本项目监测项目检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12。

表 12 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604-2017	0.07 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硫化氢	环境空气硫化氢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0.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3.0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石油类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总锑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2μ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本项目监测仪器使用情况详见表 13。

表 13 监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实验室编号
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SY165
2	非甲气相色谱仪	V5000	SY172
3	空盒压力表	DYM3 型	XC014
4	多功能风速仪	GM8910	XC026
5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C010
6	声校准器	AWA6021A	XC013
7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XC001

8	大气综合采样器	KB-6120	XC003
9	大气综合采样器	KB-6120	XC004
10	大气综合采样器	KB-6120	XC005
11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2004	SY008
12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SY014
13	数显生化培养箱	SHX-150	SY024
1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SY003
15	COD 消解装置	COD-571-1	SY022
16	红外分光测油仪	EP600	SY027
1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SY001
18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XC031
19	深水取样器	/	XC019
20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	XC002
21	大流量烟尘测试仪	YQ3000-D	XC028
22	全自动流量/压力校准器	MH4030	XC027
23	烟气采样管	MH3011G	XC028-04
24	烟气取样器	/	XC002-01
25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2	XC028-03

### 3、监测质量保证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规定进行三级审核。

### 4、废气检测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校准，并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及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检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 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校准结果全部合格。

### 5、噪声检测

噪声测量仪器为 II 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一起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 ±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 分贝，若大于 0.5 分贝测试数据无效。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针对项目已建成部分生产状况及其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核查,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详见表 14。

表 14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监测点位、因子、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退浆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2 (静电除油装置废气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3 (北侧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1 (1#准备车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详见表 15。

表 15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监测点位、因子、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主导风向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	上、下风向共四个点	西南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氨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硫化氢		
			臭气浓度		

	厂区内一个点		非甲烷总烃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
--	--------	--	-------	--	--

### 3、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详见表 16。

**表 16 项目废水监测监测点位、因子、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厂区污水总排口	pH、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石油类、总锑	2 天 每天 4 次	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石油类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总锑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修改单

### 4、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17。

**表 17 项目噪声监测监测点位、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项目区南厂界	N1	噪声	监测 2 天 每天昼、 夜间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项目区西厂界	N2			
	项目区北厂界	N3			
	项目区东厂界	N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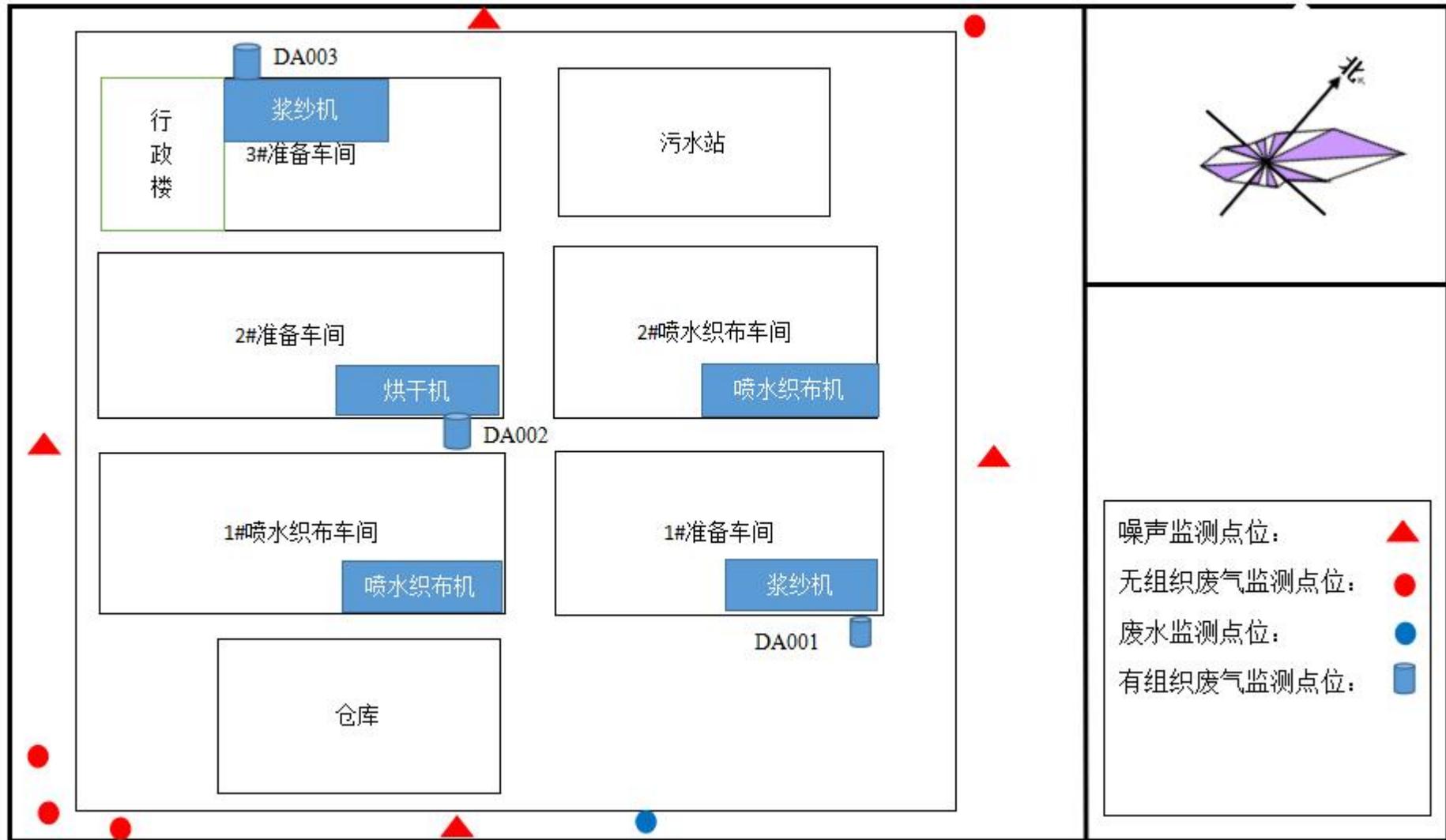


图 7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我公司于2023年05月16、2023年05月23日对该项目开展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污染物处理设施运转正常，主体工程运行稳定、配套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均达到验收条件要求，满足验收监测条件要求，验收期间负荷见表18。

表18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产品名称	2023年05月16日	2023年05月23日
高档面料	5.9万码（5.43万米）	6.1万码（5.61万米）
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5.3万码（4.88万米）	5.5万码（5.06万米）

2、验收监测结果:

2.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下表19。

表19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天气状况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2023.05.16	第一次	晴	1.8	25.5	100.6	西南
	第二次	晴	2.1	26.2	100.6	西南
	第三次	晴	2.4	26.5	100.6	西南
2023.05.23	第一次	晴	1.5	25.6	100.3	西南
	第二次	晴	1.8	25.2	100.3	西南
	第三次	晴	1.5	27.5	100.3	西南

2.2、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20。

表20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监测频次	烟气温度 (°C)	烟气流速 (m/s)	干烟气流量 (N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2023.05.16	退浆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2 (静电除油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9	13.0	45033.72	0.87	0.039
			第二次	29	13.3	45987.63	0.78	0.036
			第三次	29	13.2	45671.88	0.89	0.041
	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3 (北侧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60	19.6	10768.01	1.26	0.014
			第二次	58	18.7	10344.86	1.17	0.012
			第三次	58	18.6	10247.21	1.28	0.01
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32	17.9	10704.50	1.12	0.012	

	DA001 (1#准备车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第二次	32	18.2	10894.23	1.23	0.013
			第三次	32	18.1	10853.79	1.33	0.014
2023.05.23	退浆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2 (静电除油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9	13.4	46381.94	1.03	0.048
			第二次	29	12.9	44996.61	1.09	0.049
			第三次	30	11.4	39454.24	1.13	0.044
	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3 (北侧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8	17.9	10884.11	1.67	0.018
			第二次	29	16.2	9807.765	1.65	0.016
			第三次	29	14.8	8920.465	1.62	0.014
	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1 (1#准备车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8	18.3	11076.14	1.81	0.020
			第二次	30	17.4	10453.34	1.91	0.020
			第三次	30	16.4	9877.429	1.75	0.017

企业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本次验收期间对厂区内三台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进行监测，其结果如下：退浆烘干废气排气筒（DA002）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1.13mg/m<sup>3</sup>，平均浓度为：0.965mg/m<sup>3</sup>；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DA003）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1.67mg/m<sup>3</sup>，平均浓度为：1.44mg/m<sup>3</sup>；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DA001）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1.91mg/m<sup>3</sup>，平均浓度为：1.52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 2.3、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21、22、23、24。

**表 21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点位编号	监测频次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C)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2023.05.16	G <sub>1</sub> 上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38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38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39
	G <sub>2</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51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62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57

	G <sub>3</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52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44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44
	G <sub>4</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42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42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47
	G <sub>5</sub> 1#准备车间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70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62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65
采样日期	点位编号	监测频次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C)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2023.05.23	G <sub>1</sub> 上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38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41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40
	G <sub>2</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70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1.00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97
	G <sub>3</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84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66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65
	G <sub>4</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60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59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58
	G <sub>5</sub> 1#准备车间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61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57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58

表 22 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C)	检测结果 (无量纲)
2023.05.16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C)	检测结果 (无量纲)
	2023.05.23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表 23 无组织废气氨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C)	氨 (mg/m <sup>3</sup> )
2023.05.16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31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57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57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59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31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57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59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59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33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60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C)	氨 (mg/m <sup>3</sup> )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6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61
2023.05.23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31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58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59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59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3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58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59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6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32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59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6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60

表 24 无组织废气硫化氢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C)	硫化氢 (mg/m <sup>3</sup> )
2023.05.16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19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59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71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65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25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54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6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7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22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58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67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69
采样日期	监测	点位编号	主导	气压 (kpa)	风速	气温 (°C)	硫化氢

	频次		风向		(m/s)		(mg/m <sup>3</sup> )
2023.05.23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26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61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73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70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19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51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7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56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14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57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61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5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企业验收期间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1.00mg/m<sup>3</sup>，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61mg/m<sup>3</sup>，上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41mg/m<sup>3</sup>，上风向排放均值为 0.39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值为 0.70mg/m<sup>3</sup>，排放均值为 0.61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监测值为<10，氨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61mg/m<sup>3</sup>，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59mg/m<sup>3</sup>，上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33mg/m<sup>3</sup>，上风向排放均值为 0.31mg/m<sup>3</sup>，硫化氢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0173mg/m<sup>3</sup>，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0162mg/m<sup>3</sup>，上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0126mg/m<sup>3</sup>，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012mg/m<sup>3</sup>，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 2.4、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25。

表 25 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采样日期	2023.05.16	检测点位		厂区废水总排口	
检测因子	监测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样品性状
		pH 值	水温 (°C)		
pH 值	第一次	6.8	21.7	无量纲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6.9	22.1		

	第三次	6.9	21.9		
	第四次	6.8	22.3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20.6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22.5			
	第三次	24.8			
	第四次	26.4			
氨氮	第一次	0.797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0.858			
	第三次	0.785			
	第四次	0.805			
悬浮物	第一次	5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7			
	第三次	6			
	第四次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2.8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3.7			
	第三次	2.1			
	第四次	2.5			
总锑	第一次	1.9		u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1.8			
	第三次	1.8			
	第四次	1.7			
石油类	第一次	0.30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0.22			
	第三次	0.20			
	第四次	0.26			
采样日期	2023.05.23	检测点位		厂区废水总排口	
检测因子	监测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样品性状
		pH 值	水温 (°C)		
pH 值	第一次	6.9	21.8	无量纲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6.8	22.1		
	第三次	6.9	21.9		
	第四次	6.8	22.3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21.4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22.5			
	第三次	24.8			

	第四次	25.6		
氨氮	第一次	0.864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0.825		
	第三次	0.791		
	第四次	0.825		
悬浮物	第一次	8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7		
	第三次	5		
	第四次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3.0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2.1		
	第三次	2.6		
	第四次	2.8		
总锑	第一次	1.7	u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1.7		
	第三次	1.9		
	第四次	ND		
石油类	第一次	0.10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0.25		
	第三次	0.16		
	第四次	0.10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监测期间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pH 均值为 6.8，最大排放值为 6.9、COD 均值为 23.6mg/L，最大排放值 26.4mg/L、悬浮物均值为 6.5mg/L，最大排放值 8mg/L、BOD<sub>5</sub> 均值为 2.7mg/L，最大排放值 3.7mg/L、NH<sub>3</sub>-N 均值为 0.816mg/L，最大排放值 0.864mg/L；石油类均值为 0.20mg/L，最大排放值 0.30mg/L；总锑均值为 1.8ug/L，最大排放值 1.9ug/L；石油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总锑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修改单中得限值要求，其余各项监测因子浓度均能满足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2.5、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26。

表 26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2023.05.16	
	昼间 Leq	夜间 Leq

南厂界	57.4	49.2
西厂界	58.9	48.0
北厂界	59.2	44.9
东厂界	59.9	49.8
监测点位	2023.05.23	
	昼间 Leq	夜间 Leq
南厂界	59.2	48.9
西厂界	58.7	44.5
北厂界	57.9	46.2
东厂界	59.9	44.8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本项目全天均在生产，监测期间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9.9dB，夜间最大值为 49.8dB，厂界昼、夜间的噪声小于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中昼间 65dB，夜间 55dB 的限值要求。

#### 总量核查：

本次项目有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故对废气污染物进行总量计算。项目设置两条生产线，生产过程中有组织废气为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高档面料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3），本次核算厂区有组织废气为三台废气治理设施排放总量之和，厂区全年工作时间为 7920h；退浆烘干废气排气筒（DA002）：平均排放速率为 0.043kg/h，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DA003）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平均排放速率为 0.014kg/h，浆丝烘干废气排气筒（DA001）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平均排放速率为 0.016kg/h；厂区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静电除油装置平均排放速率+北侧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平均排放速率+1#准备车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平均排放速率）×全年工作时间=（0.043+0.014+0.016）kg/h×7920h=0.57816t/a。

项目环评批复中非甲烷总烃总量控制为 0.757t/a，厂区排放总量满足环评中的总量控制非甲烷总总烃排放总量：0.57816t/a<0.757t/a。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位于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该项目目前已经开始建设生产，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营，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因企业市场需求量减少，在验收监测期间企业产能未能达到设计标准，现厂区内生产设备已安装完成，厂区主体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已经建成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环评报告、审批意见中规定的和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工程，环境管理等要求的落实情况。

主要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达标情况：

#### 1、废水

经核查企业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回用，剩余 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管网排入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站管网。废水中总锑排放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修改单中得限值要求；石油类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满足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 2、废气

根据项目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以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

####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4、建议

(1) 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2) 建立环保档案盒，将所有的环境类资料、文件统一归类入档。

(3) 应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安全意识。

(4)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固废管理台账。

(5) 加强污水站日常管理维护，关注污泥压滤与收集问题。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205-340822-04-01-5900 40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 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性质	技改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600 万米高档面料及 2500 万米高档纺丝和尼龙高档面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822 万米高档面料 和 1640 万米高档仿真丝 及尼龙弹力面料		环评单位	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环建函[2023]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12 月 0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杭州臻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杭州臻尚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 编号	91340800MA2RF90X1P001P			
	验收单位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 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		所占比例（%）	1.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700		所占比例（%）	17			
	废水治理（万元）	460	废气治理（万元）	120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920				
运营单位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802MA2WD6DT7 G(1-1)		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吨/年)	/	/	/	/	/	/	/	/	/	/	/	/
	氨氮(吨/年)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1.36mg/m <sup>3</sup>	120mg/m <sup>3</sup>	0.57816t/a	/	0.57816t/a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附件清单：

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企业雨水管网图**

**附图4：企业污水管网图**

**附图5：企业生产线现场照片**

**附图6：企业环保设施现场照片**

**附图7：现场监测图片**

**附件1：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2：排污许可证**

**附件3：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4：检测报告**

**附件5：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6：工况证明**

**附件7：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8：污水站在线验收**

**附件9：专家评审会议签到表**

**附件10：专家评审意见**

**附件11：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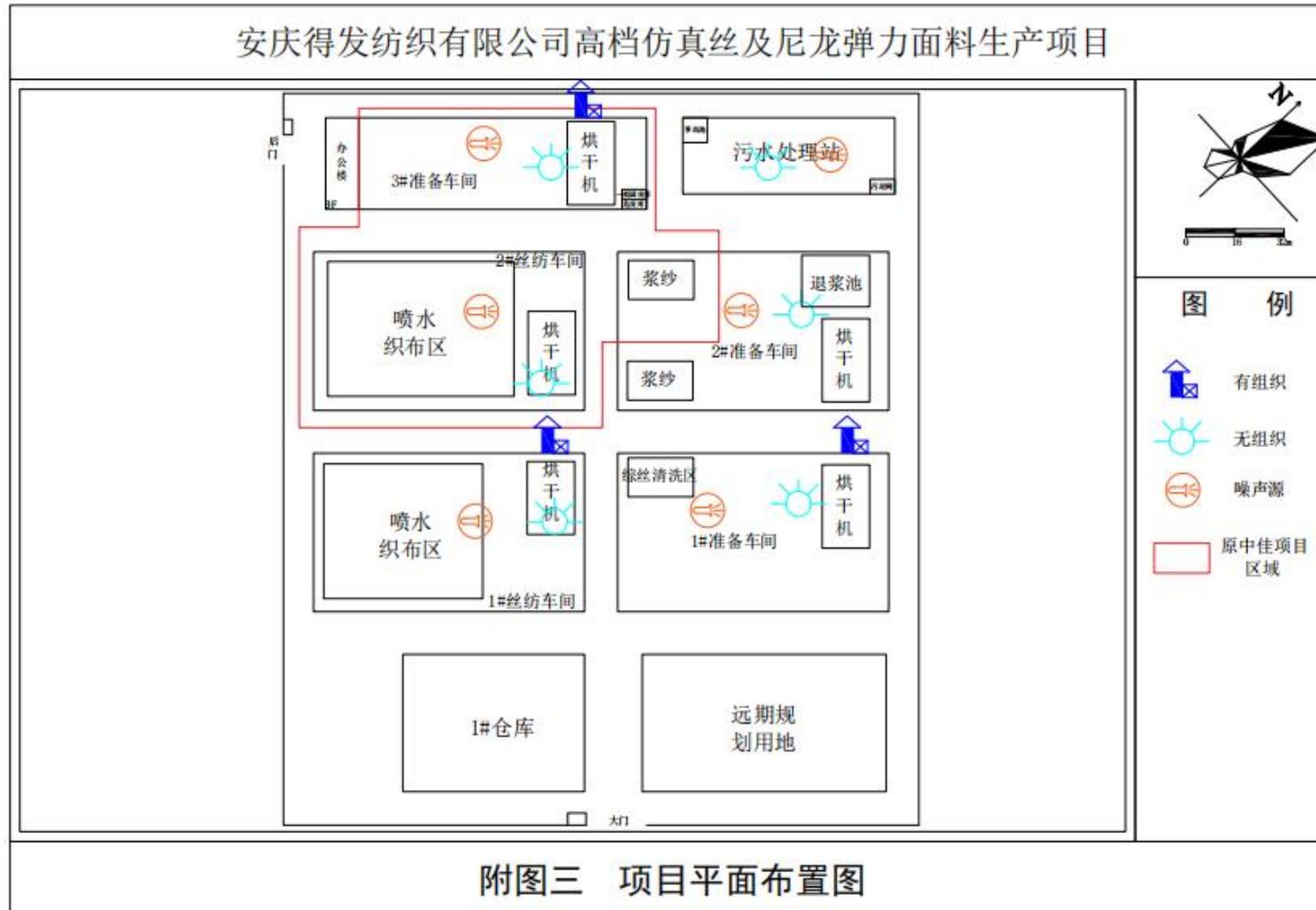
**附件12：验收意见**

**附件13：验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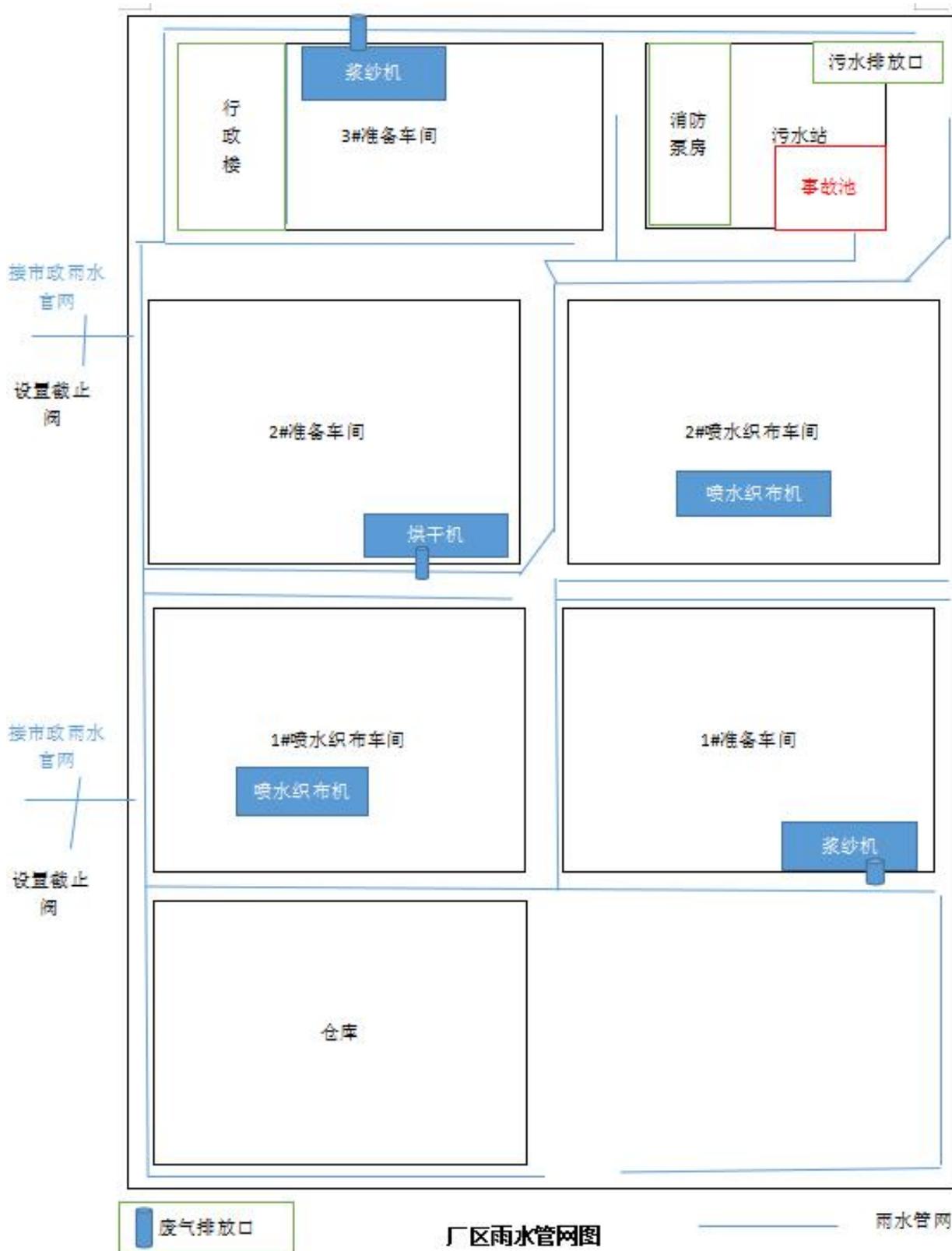
附图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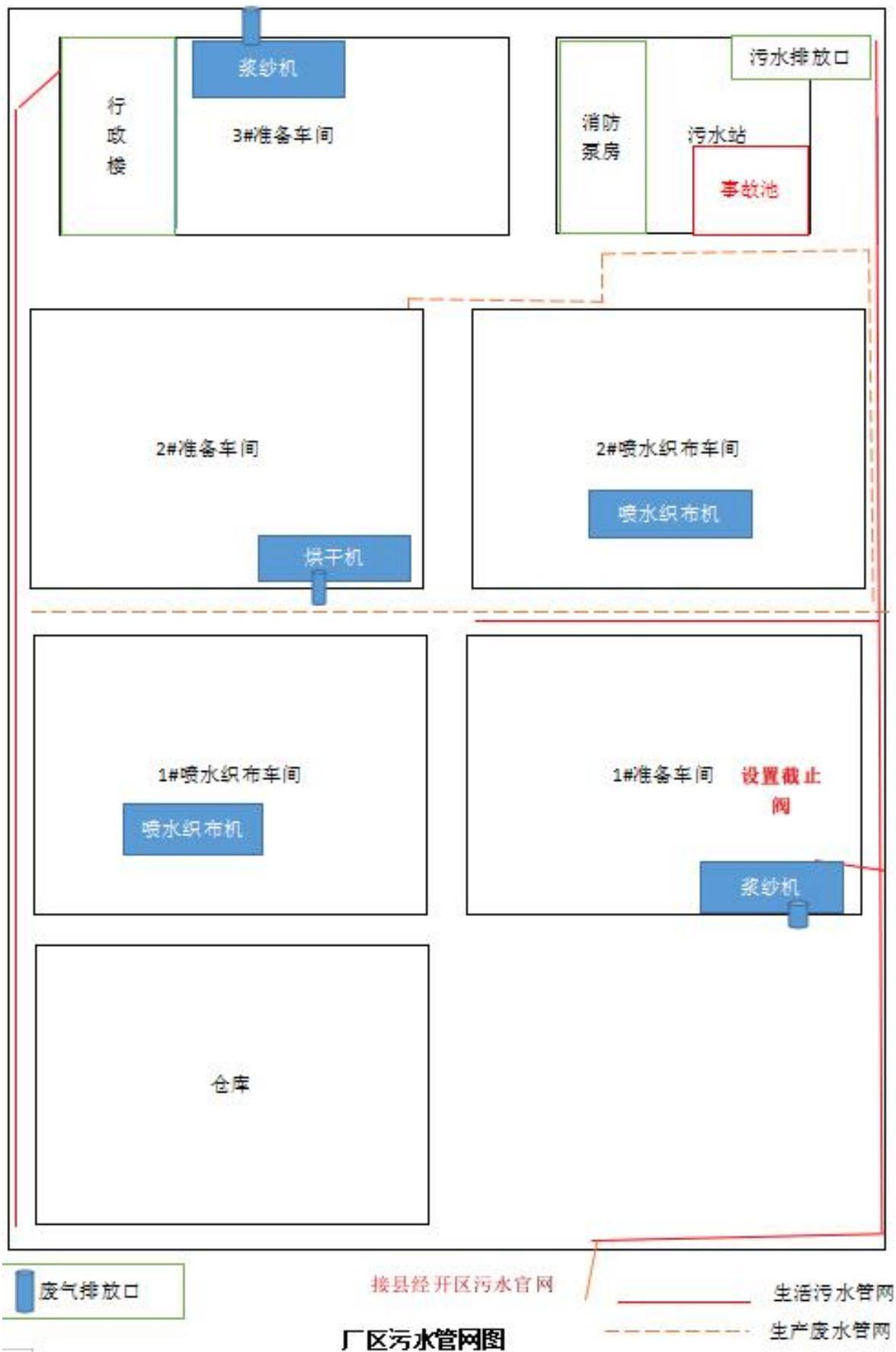
附图2：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雨水管网图



附图4：污水管网图



附图5：企业生产线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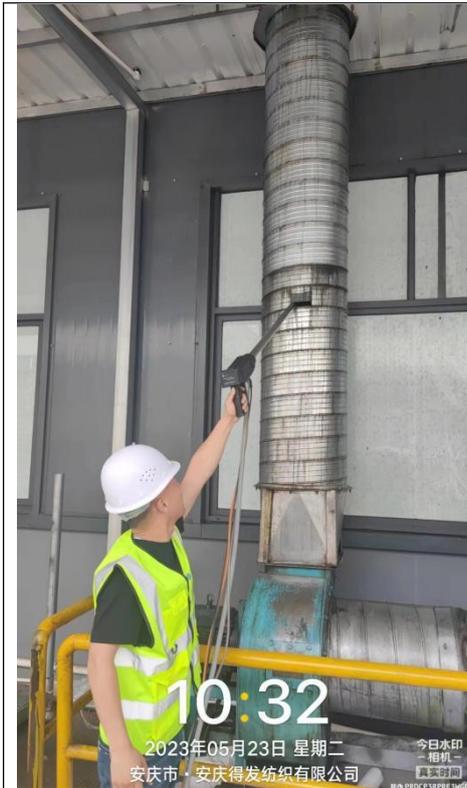


附图 6：企业环保设施照片





附图 7：现场监测图片



附件1：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 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环建函（2023）1号

## 关于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项目代码：2205-340822-04-01-590040。经研究，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述内容及评价结论。项目位于怀宁县经开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总投资10000万元（环保投资150万元），总占地53334平方米。你公司《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织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18年11月5日取得我局下达的审查意见函（环建函〔2018〕86号），本次对厂区内原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生产线实施合并与技术改造，合并后产能为年产3600万米高档面料和250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

弹力面料，对原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生产线增加退浆工艺并新增全厂退浆烘干工序废气处理措施。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审查意见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原材料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你公司应与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落实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有综丝清洗、喷水织布、喷淋、退浆等工序产生的废水，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80%回用，剩余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

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TA002）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合并后的原中佳公司生产线新增退浆工序，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 A.1 的要求。

**（三）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喷水织布机、退浆机、整经机、浆纱机、倍捻机、验布机、穿综机、烘干机等生产设备噪声，噪声源强越 75~85dB(A)。

你公司应优选低噪设备，高噪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减振安装等措施，再经厂房屏蔽和距离衰减，确保项目四侧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

**（四）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有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机油、废油桶、废浆料桶、废气处理油泥、废活性炭、生活垃圾等。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机油（HW08，900-218-08）、废油桶（HW49，900-039-49）、废浆料桶（HW49，900-039-49）、废气处理油泥（HW08，900-249-08）、废活性炭（HW49，900-039-49）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厂区暂存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危险废物转运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报批手续。

你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加强对各类固体废物的管理，做好台账记录，确保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均得到合理、妥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源头控制，分区防治。将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设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10} cm/s$ ；一般固废库和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0m$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cm/s$ ；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进行地面硬化即可。你公司应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

**（六）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项目运营过程中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有机油和废机油，可能的环境风险主要是泄露及其引发的火灾或爆炸。你公司应按要求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和设备的检修维护，建立严密的风险防范机制，落实火灾报警系统、消防栓、消防喷头等消防和安全防范措施，将事故概率降到最低水平，将风险损失和环境影响降到最低程度；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时做好报备。环境风险防控工作应纳入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

**（七）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你公司应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16-2017）的相关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保证监测质量，做好监测数据的记录与保存工作；同时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要求，及时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

**（八）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九）项目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该报告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自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应当报生态环境部门重新审核。

**三、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VOCs 0.757t/a。你公司应加强运营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因子排放量总量不超过控制指标。

**四、其他要求。**你公司在施工期及运营期各阶段应根据项目特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进一步提升污染治理、事故防范能力，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风险能够得到有效防范。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本审查意见下达后，《关于安徽中佳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50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21]19 号）即时作废，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822MA2RHCB35Q002P）应及时向安庆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注销。

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00MA2RF90X1P。



附件 2：排污许可证

<h1>排污许可证</h1>	
证书编号：91340800MA2RF90X1P001P	
单位名称：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工业园三期	
法定代表人：黄贯庭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	
行业类别：化纤织造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00MA2RF90X1P	
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0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1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0 年 12 月 02 日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 附件 3：验收监测委托书

## 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为调查工程环境保护目标落实效果，分析项目潜在的环境影响，特委托贵单位承担我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附件4：检测报告



# 检 测 报 告

报 告 编 号: AHZJ20230515-01Y

委 托 方: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项 目 名 称: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生产项目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05 月 31 日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 声 明

- 一、 本报告未盖 CMA 章，“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三、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 四、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五、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六、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 七、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临港经济开发区东坤创新科技园10楼12层

电话：0556-5337555

邮政编码：246001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AHZJ20230515-01Y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		
项目编号	AHZJ20230515-01Y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委托单位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槐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采样日期	2023年05月16日—2023年05月23日		
分析日期	2023年05月16日—2023年05月29日		

二、检测方法与检出限

表 2-1 检测方法与检出限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3.0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总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2µg/L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 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 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年)	0.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外包)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	/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AHZJ20230515-01Y

三、主要检测设备一览表

表 3-1 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实验室编号
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SY165
2	非甲气相色谱仪	V5000	SY172
3	空盒压力表	DYM3 型	XC014
4	多功能风速仪	GM8910	XC026
5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C010
6	声校准器	AWA6021A	XC013
7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铸应 2050 型	XC001
8	大气综合采样器	KB-6120	XC003
9	大气综合采样器	KB-6120	XC004
10	大气综合采样器	KB-6120	XC005
11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2004	SY008
12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SY014
13	数显生化培养箱	SHX-150	SY024
1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SY003
15	COD 消解装置	COD-571-1	SY022
16	红外分光测油仪	EP600	SY027
1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SY001
18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XC031
19	深水取样器	/	XC019
20	自动测尘/气测试仪	铸应 3012H 型	XC002
21	大流量烟尘测试仪	YQ3000-D	XC028
22	全自动流量/压力校准器	MH4030	XC027
23	烟气采样管	MH3011G	XC028-04
24	烟气取样器	/	XC002-01
25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2	XC028-03

安徽卓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AHZJ20230515-01Y

四、废水检测结果

表 4-1 废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3.05.16	检测点位		厂区废水总排口	
		检测结果		单位	样品性状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pH 值	水温 (°C)		
pH 值	第一次	6.8	21.7	无量纲	浅黄, 无味, 微浊, 无油膜
	第二次	6.9	22.1		
	第三次	6.9	21.9		
	第四次	6.8	22.3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20.6		mg/L	浅黄, 无味, 微浊, 无油膜
	第二次	22.5			
	第三次	24.8			
	第四次	26.4			
氨氮	第一次	0.797		mg/L	浅黄, 无味, 微浊, 无油膜
	第二次	0.858			
	第三次	0.785			
	第四次	0.805			
悬浮物	第一次	5		mg/L	浅黄, 无味, 微浊, 无油膜
	第二次	7			
	第三次	6			
	第四次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2.8		mg/L	浅黄, 无味, 微浊, 无油膜
	第二次	3.7			
	第三次	2.1			
	第四次	2.5			
总磷	第一次	1.9		ug/L	浅黄, 无味, 微浊, 无油膜
	第二次	1.8			
	第三次	1.8			
	第四次	1.7			
石油类	第一次	0.30		mg/L	浅黄, 无味, 微浊, 无油膜
	第二次	0.22			
	第三次	0.20			
	第四次	0.26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AHZJ20230515-01Y

续表 4-1 废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3.05.23	检测点位		厂区废水总排口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单位
检测频次	pH 值		水温 (°C)		
pH 值	第一次	6.9	21.8	无量纲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6.8	22.1		
	第三次	6.9	21.9		
	第四次	6.8	22.3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21.4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22.5			
	第三次	24.8			
	第四次	25.6			
氨氮	第一次	0.864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0.825			
	第三次	0.791			
	第四次	0.825			
悬浮物	第一次	8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7			
	第三次	5			
	第四次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3.0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2.1			
	第三次	2.6			
	第四次	2.8			
总磷	第一次	1.7	u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1.7			
	第三次	1.9			
	第四次	ND			
石油类	第一次	0.10	mg/L	浅黄、无味、微浊、无油膜	
	第二次	0.25			
	第三次	0.16			
	第四次	0.10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AHZJ20230515-01Y

五、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5-1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表 (mg/m<sup>3</sup>)

采样日期	点位编号	监测 频次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2023.05.16	G <sub>1</sub> 上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38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38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39
	G <sub>2</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51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62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57
	G <sub>3</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52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44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44
	G <sub>4</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42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42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47
G <sub>5</sub> 1#准备车间	第一次	西南	100.60	1.8	25.5	0.70	
	第二次	西南	100.60	2.1	26.2	0.62	
	第三次	西南	100.60	2.4	26.5	0.65	
采样日期	点位编号	监测 频次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2023.05.23	G <sub>1</sub> 上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38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41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40
	G <sub>2</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70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1.00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97
	G <sub>3</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84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66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65
	G <sub>4</sub> 下风向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60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59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58
G <sub>5</sub> 1#准备车间	第一次	西南	100.30	1.5	25.6	0.61	
	第二次	西南	100.30	1.8	26.2	0.57	
	第三次	西南	100.30	1.5	27.5	0.58	

表 3-2 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检测结果表（无量纲）

采样日期	监测 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 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检测结果 (无量纲)
2023.05.16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5.5	<10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6.2	<1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6.5	<10
采样日期	监测 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 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检测结果 (无量纲)
2023.05.23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10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1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10

备注：本公司无臭气浓度资质，外包单位为安徽联盟华清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资质编号为 201212051584 外包项目报告编号为：（华清）环境检测（2023）第 00991 号

<检出限为未检出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AHZJ20230515-01Y

表 5-3 无组织废气氨检测结果表 (mg/m<sup>3</sup>)

采样日期	监测 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 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氨 (mg/m <sup>3</sup> )
2023.05.16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31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57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57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59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31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57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59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59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33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60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6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61
采样日期	监测 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 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氨 (mg/m <sup>3</sup> )
2023.05.23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31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58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59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59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30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58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59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6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32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59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6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60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AHZJ20230515-01Y

表 5-4 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检测结果表 (mg/m<sup>3</sup>)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2023.05.16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19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59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71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1.8	23.3	0.0165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25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54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6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1	24.1	0.0170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22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58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67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60	2.4	23.5	0.0169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点位编号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2023.05.23	第一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26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61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73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5.6	0.0170
	第二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19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51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70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8	26.2	0.0156
	第三次	G <sub>1</sub> 上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14
		G <sub>2</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57
		G <sub>3</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61
		G <sub>4</sub> 下风向	西南	100.30	1.5	27.5	0.0155

六、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6-1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表 (mg/m<sup>3</sup>)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监测频次	烟气温度 (℃)	烟气流速 (m/s)	干烟气流量 (N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2023.05.16	静电除油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9	13.0	45033.72	0.87	0.039
			第二次	29	13.3	45987.63	0.78	0.036
			第三次	29	13.2	45671.88	0.89	0.041
	北侧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60	19.6	10768.01	1.26	0.014
			第二次	58	18.7	10344.86	1.17	0.012
			第三次	58	18.6	10247.21	1.28	0.01
	1#准备车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32	17.9	10704.50	1.12	0.012
			第二次	32	18.2	10894.23	1.23	0.013
			第三次	32	18.1	10853.79	1.33	0.014
2023.05.23	静电除油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9	13.4	46381.94	1.03	0.048
			第二次	29	12.9	44996.61	1.09	0.049
			第三次	30	11.4	39454.24	1.13	0.044
	北侧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8	17.9	10884.11	1.67	0.018
			第二次	29	16.2	9807.765	1.65	0.016
			第三次	29	14.8	8920.465	1.62	0.014
	1#准备车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气筒	15	第一次	28	18.3	11076.14	1.81	0.020
			第二次	30	17.4	10453.34	1.91	0.020
			第三次	30	16.4	9877.429	1.75	0.017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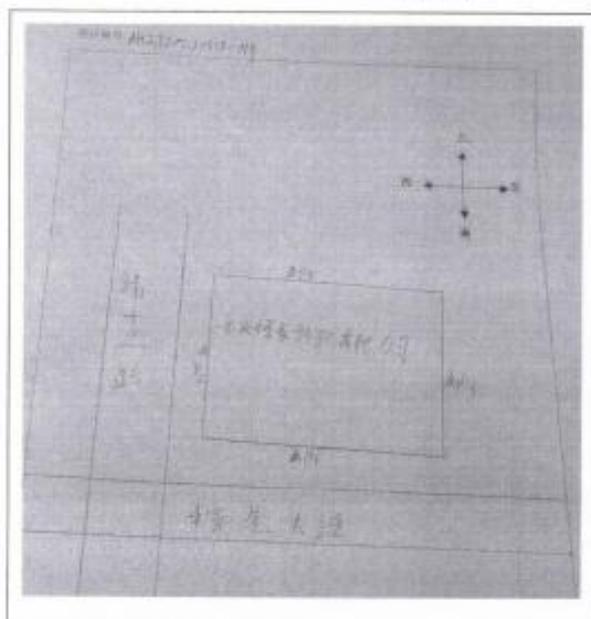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AHZJ20230515-01Y

七. 噪声检测结果

表 7-1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 (A))

监测点位	2023.05.16	
	昼间 Leq	夜间 Leq
南厂界	57.4	49.2
西厂界	58.9	48.0
北厂界	59.2	44.9
东厂界	59.9	49.8
监测点位	2023.05.23	
	昼间 Leq	夜间 Leq
南厂界	59.2	48.9
西厂界	58.7	44.5
北厂界	57.9	46.2
东厂界	59.9	44.8

表 7-2 噪声测点示意图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AHZJ20230515-01Y

八、部分采样图片



\*\*\*报告结束\*\*\*

报告编制人: 杨长琴

审核人: 落良万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人: 方锦廷

日期: 2023.5.31

附件5：危废处置协议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委 托 方：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受 托 方：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  
签 订 地 点： 池州高新区前江产业园  
签 订 日 期： 2023.2.14

欢迎您联系：0566-2212118 biz@yyep.tech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甲方（委托方）：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家康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工业园三期
乙方（受托方）：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虎生
联系地址：	安徽省池州高新区钱江产业园慧江路
固定电话：	0566-2212118

鉴于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为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处置。为此，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协议。

一、定义

在本协议中，除协议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

- “日”系指由零时开始计算 24 小时时间。
- “月”系指每一个日历月份中的日历天数。
- “危险废物”系指《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规定的工业危险废物。
- “合同生效日”指 甲乙双方签署本协议的日期，系文首所示签约时间。

二、处置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详见附件 1。

三、废物处置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在乙方的危险废物处置区进行安全合法处置。

四、废物化验与核实、提取与运输

- 1.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有害成分标准为《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
- 2.甲、乙双方有义务对废物包装容器进行清点，并在废物及废物容器出厂单、进厂单上进行书面确认。
- 3.在将废物运输至乙方前，甲方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置废物种类、包装形式、重量、装卸特别事项告知乙方，且必须保证实际到场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相符。否则，对于以下情况：
  - A. 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
  - B. 包装过于简陋、缺失、不易可靠运输导致运输、装卸过程中产生泄露；
 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 4.废物重量确认：本协议项下重量计算以乙方实际整车过磅之重量为准，甲方过磅重量为重要参考，当双方重量偏差超过千分之五时，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5.如出现废物所含成分超出乙方处置范围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乙方在接受废物后，须将取样化验的分析数据和处理方案书面告知甲方。
- 6.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甲方委托处置之废物，若出现废物有害成分高于上述标准的，乙方书面通知甲方相关情况，由甲方负责限期整改。
- 7.如果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则在甲、乙双方均在场之情形下，共同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对甲方待提取废物进行取样检测，并以该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为准，检测费由乙方先行垫付，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 8.运输危险废物的车辆须为国家规定的专用车辆，且运输前须提供运输许可证。

五、定期核查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定期核查，核查方式包含但不限于预警式或非预警式定期核查，不定期核查、跟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车核查。

**六、环境保护责任**

由乙方负责运输的前提下，自废物出甲方厂区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承担全部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而引起的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包装不符合约定）。在此之前，废物所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费用、支付及开票**

经双方协商确定，处置价格如下：

本合同项下废物处置费 = 单位处置价格（元/吨）×重量（吨）；单位处置价格见本合同附件 2。

本合同中甲方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合同采用第（1）种方式结算

1. 按批次结算：甲方支付当前批次 100% 金额的款项，乙方收到后开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运输条款执行废物转移。

2. 按月结算：乙方当月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运输条款执行废物转移，甲方在次月 5 日内将该月所产生的全部处置费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次月 3 日内向甲方开具对应金额 10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危险废物处理资质**

若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自动终止。本协议因此终止的，甲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终止前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九、保密义务**

双方对于一切与本协议和与之有关的任何内容应保密，且除经他方书面同意外，不得将该资料泄露给任何人，且除为履行本协议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该等资料。但法律规定或国家机构另有要求须披露者，不在此限。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之五年内，仍然有效。

**十、不可抗力**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协议将自动解除，且双方均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于本协议有效期内单方解除本协议时，应于收到乙方书面请求后十天内，按乙方实际处置废物重量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置费。

2. 甲方逾期支付本协议项下废物处置费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废物，且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60 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支付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10% 的违约金。

3.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另一方在此后任何时间可以向违约方提出书面通知，违约方应在 5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采取补救措施，如果该通知发出 10 日内违约方不予答复或没有补救措施，非违约方可以暂时终止本协议的执行或解除本协议，并依法要求违约方对所造成的损害赔偿。

4. 若乙方处理危险废物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标准的，属于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且向甲方支付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10% 的违约金。

**十二、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的签署及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或不愿协商，则应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三、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立即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当在本协议签字页签字。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本协议壹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十四、协议履行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13 日止，履行期限届满后双方可重新签订新协议。

十五、其它约定事项或补充

本协议未作规定的事项，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处置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处置方式	数量(吨)	包装形式	备注
废机油	900-218-08	液态	焚烧	0.58	桶装	
油泥	900-249-08	半固态	焚烧	6.38	桶装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焚烧	3.277	袋装	
在线废液	900-047-49	液态	焚烧	2	桶装	
废铝基板	900-041-49	固态	焚烧	1	袋装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ONTRACT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附件 2：处置危险废物价格表（附件 2 无需上传至固废信息管理系统）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价格表

致：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提供的工业废物（废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其处置技术工艺和处置成本，贵司的危险废物处置价格如下：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处置方式	数量（吨）	包装形式	单价（元/吨）
废机油	900-218-08	液态	焚烧	0.58	桶装	2000 元/吨
油泥	900-249-08	半固态	焚烧	6.38	桶装	2800 元/吨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焚烧	3.277	袋装	2500 元/吨
在线废液	900-047-49	液态	焚烧	2	桶装	3500 元/吨
废包灵瓶	900-041-49	固态	焚烧	1	袋装	3500 元/吨

- 1、上述单价均为含税单价，即处置费单价包含 6% 增值税费用，签订合同后预付 0 元，可抵扣后期处置费。
- 2、此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需向外提供！
- 3、此价单为甲乙双方签署的《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合同编号：          ）的结算依据。
- 4、由乙方负责运输。
- 5、若其中含氟、高浓度卤素（含量大于 7%）、废盐（含量大于 12%）、重金属离子、易爆的危险价格另行商议。

签字盖章：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陈志刚

联系电话：900343

签署日期：

附件 6：工况证明

## 工况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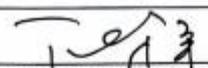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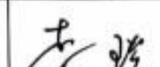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验收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高档面料	5.9 万码 (5.43 万米)	6.1 万码 (5.61 万米)
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5.3 万码 (4.88 万米)	5.5 万码 (5.06 万米)



附件 7：应急预案备案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0800MA2RF90X1P
法定代表人	黄贯庭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李挺	联系电话	18518590680
传 真	/	电子邮箱	m18518590680@163.com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经度 116.802910°, 纬度 30.7593962°)		
预案名称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L		
<p>本单位于 2023 年 07 月 1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3.7.1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收讫, 文件齐全, 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3年7月17日		
备案编号	340822-2023-019-L		
报送单位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附件 8：污水站在线验收

## 安庆市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 自行验收材料

企业名称：（公章）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排口名称：污水总排口

验收时间：2022. 2. 26

备案编号	HNZDJK2022002
备案日期	

附件 9：专家评审会议签到表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评审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丁介祥	安庆得发纺织	副总	13761140511
丁海	得发纺织	行政	18725565688
唐世林	安徽中科环境公司	高工	15866078096
安红生	安环师事务所	高工	15955565112
李合雨	安徽中德信公司	工程师	13865003411
李挺	安庆得发纺织	环保	18518590680
戴世德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15805561062
苏德斌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9955661050

2023年7月21日

附件 10: 专家评审意见

###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专家意见

2023年7月21日,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共8名,会议邀请3名专家参加。会议按规定成立了验收组,组织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在听取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专家意见如下:

#### 一、现场问题:

(1)规范厂区原料的储存,加强喷水织机车间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完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及危废暂存间,完善排放口环保图形标识,规范各类固废的处置协议和台账,其中危废必须按危废转移联单要求做好台账。

(2)加强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重点关注污水处理站臭气、污泥压滤的收集。

#### 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问题:

(1)明确验收范围,核实验收工况,核实主要生产设备规格和数量,细化变动情况说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格式和要求,完善项目验收报告内容。

(2)核实废水排放量及水污染物总量。

(3)对照环评与批复的要求,进一步完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勘误文本,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 三、企业验收意见中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

“验收意见”编制格式和要求，编写项目验收意见。

(2)说明环保组织机构、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建设情况。

四、按要求编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文件，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

#### 五、建议：

1、企业应加强现场整改，切实落实环评、环评批复及相关验收要求。

2、企业应进一步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基础台账、档案，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管理，强化日常运行监管。

3、根据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要求，应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区域公众的沟通，强化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公众对项目运行的环境影响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4、建设单位应在出具验收合格的意见后，按环保管理部门要求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并及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按要求将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等文件报送原环评文件审批部门。

专家组： 

## 附件 11：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为 17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

#### 1.1.1 废气治理措施

(1) 高档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4) 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

#### 1.1.2 废水治理措施简况

雨污分流系统，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 80%回用，20%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反清洗废水与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浓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 1.1.2 固废治理措施简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

(1)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浆料桶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由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 1.1.4 噪声治理措施简况

采取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必要的消声、隔声措施，规范操作，强化设备检修、维护等措施

#### 1.2 施工简况

车间封闭式生产，污水处理站技改前已存在，企业已完成污水站及在线设备得相关验收，厂区已完成全场应急预案，企业现将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其余环保设施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落实。

####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2 月开始项目技改，2023 年 4 月竣工，于 2022 年 5 月项目调试完成，于 2023 年 5 月启动验收工作，采取自主验收方式，并委托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相关的环境检测内容。验收报告于 2022 年 7 月完成编制，项目达到验收条件并进行验收。2023 年 7 月安庆市国丰住宅产业化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该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现场会，会议邀请专家并按规定成立验收组，会后按专家评估要求进行了整改，最终于 2023 年 7 月完成了验收报告。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已建立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责任具体到个人。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原料储存、危废储存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①规范危废间建设，危废暂存间地面基础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地面作好防渗处理；

②危废间派专人管理，定期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渗漏，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防治废液泄露污染地下水、土壤；

③按照规范要求备足灭火器材及消防灭火沙等用品，配备消防栓，设置消防水池和消防废水池。消防器材要做到“三保证”，即一保证数量充足，二保证种类齐全，三保证使用有效；

④设立“严禁烟火”等有关警告牌。

生产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对操作工人的培训教育，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②定期组织培训，强化职工风险防范意识；

### (3) 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检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公司已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主动公开相关检测结果。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暂无

## 3 整改情况

(1) 完善污水站日常管理，记录污泥产生量，关注污泥厂区内贮存问题；

(2) 规范各类污染物排放口设置，完善相关环保设施标识；

(3) 危险固废在厂内临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转移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部令第23号)的规定执行。进一步完善排气筒标识、标志等规范化建设。

附件 12：验收意见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3 年 7 月 21 日，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会。参加会议的单位代表及专家共 8 名。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工作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结合专家意见，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地点：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经济开发区稼先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东北角；

2、建设项目性质：技改；

3、建设项目产品：高档面料和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4、建设项目规模：年产 3600 万米高档面料和 250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5、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新建两条生产线，用高档面料和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的生产，包括三个准备车间，两个丝纺车间。生产能力为年产 1822 万米高档面料、1640 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

公辅工程：建设一栋办公楼，建筑面积为 900m<sup>2</sup>，用于职工日常办公。用电由怀宁县工业园统一供给，用电量为 1500 万 kWh/a。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由怀宁经济开发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总用水量为 290419.8t/a。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系统，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 80%回用，20%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反清洗废水与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浓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厂区废水总排放量为

192578.1m<sup>3</sup>/a。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采用雨污分流系统，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后80%回用，20%外排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反清洗废水与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浓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合并通过污水处理站“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怀宁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安庆市马窝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中最严限值；废水中石油类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废气治理设施：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高档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浆丝和退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的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A.1的要求。

降噪设施：选取低噪生产设备，厂区内设置绿化带降低噪音。

固废设施：(1)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瀚达厂家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浆料桶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由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1F  
1.2  
1.2/1.2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 1、项目环评报告表编制与审批情况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2022年12月委托安徽建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2023年1月17日获得安庆市怀宁县生态环境分局批复，批复文号：环建函[2023]11号，同意项目建设。

### 开工与竣工时间、调试运行时间

项目于2023年2月份开始技改建设，2023年5月建设完成，2023年5月16日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开展环境保护阶段性竣工验收。

### （三）投资情况

1、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0万元

2、项目实际环保投资：1760万元，占总投资的17%，

### （四）验收范围

企业已建设高档面料生产线和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生产线以及相应生产车间和仓库已建设完成，年产1822万米高档面料和1640万米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负荷较低，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范围为：已经建成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环评报告、审批意见中规定的和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工程，环境管理等要求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高档面料生产线和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仓库、办公室等及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处理设备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经过现场勘查及以上分析，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由于本次为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验收阶段生产规模小于总体设计生产规模，待企业产能达到负荷后，再进行全厂的整体竣工环保验收。根据上表分析可知，部分环境保护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有变化，变动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要求。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企业废水主要有综丝清洗、喷水织布、喷淋、退浆等工序产生的废水，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 80% 回用，剩余 20% 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清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排放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 (二) 废气

废气主要有浆丝烘干废气、退浆烘干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高档面料生产线浆丝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退浆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喷淋+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浆丝烘干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除湿+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等措施。

#### (三) 噪声

本项目主要为设备运行引起的机械噪声变化，选取低噪生产设备，厂区内设置绿化带降低噪音。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

(1)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供货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污泥经干化收集后交由商砼厂家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危险废物：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浆料桶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由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单位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污染物排



放情况:

1、废气

有组织废气: 静电除油装置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 1.13mg/m<sup>3</sup>, 平均浓度为: 0.965mg/m<sup>3</sup>; 厂区北侧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 1.67mg/m<sup>3</sup>, 平均浓度为: 1.44mg/m<sup>3</sup>; 1#准备车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 1.91mg/m<sup>3</sup>, 平均浓度为: 1.52mg/m<sup>3</sup>;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无组织废气: 企业验收期间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1.00mg/m<sup>3</sup>, 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61mg/m<sup>3</sup>, 上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41mg/m<sup>3</sup>, 上风向排放均值为 0.39mg/m<sup>3</sup>,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值为 0.70mg/m<sup>3</sup>, 排放均值为 0.61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A.1的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监测值为<10, 氨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61mg/m<sup>3</sup>, 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59mg/m<sup>3</sup>, 上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33mg/m<sup>3</sup>, 上风向排放均值为 0.31mg/m<sup>3</sup>, 硫化氢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0173mg/m<sup>3</sup>, 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0162mg/m<sup>3</sup>, 上风向最大排放浓度为 0.0126mg/m<sup>3</sup>, 下风向排放均值为 0.012mg/m<sup>3</sup>,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综上所述: 企业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以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A.1的要求。

2、废水

经核查企业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综丝清洗废水和喷水织布废水合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格栅-混凝沉淀-生物曝气-砂滤-深度处理)处理后80%回用, 剩余20%的浓水与离子交换树脂反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的喷淋废水和退浆废水(预处理工艺: 格栅-混凝沉淀-水解沉淀)、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厂区污水管网排入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站管网。废水中总锡排放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

S  
Y  
C  
02.0



修改单中得限值要求；石油类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满足怀宁县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 3、厂界噪声

全天均在生产，监测期间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9.9dB，夜间最大值为 49.8dB，厂界昼、夜间的噪声小于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中昼间 65dB，夜间 55dB 的限值要求。

综上所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5dB（A）；夜间 $\leq$ 55dB（A））。

## 五、验收结论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项目环境保护手续现已完备，项目已按照备案文件及相关环保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满足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 六、后续要求

企业应落实如下内容：

- （1）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 （2）建立环保档案盒，将所有的环境类资料、文件统一归类入档。
- （3）应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安全意识。
- （4）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固废管理台账。
- （5）加强污水站日常管理维护，关注污泥压滤与收集问题。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7 日



栏目分类

环评公示

验收公示

安庆格远光电科技有限

联系我们

联系方式  
0556-5337555

邮箱: 369038325@qq.com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临港经济开发区东坤创新科技园1#第12层

验收公示

您现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公示动态 > 验收公示

内容

安庆得发纺织有限公司高档仿真丝及尼龙弹力面料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

人气: 2 评论: 0 日期: 2023-07-28 08:29:58 标签: 全部

得发纺织验收报告.docx  
2. 得发附图附件.pdf

没有啦

下一条

评论

管理员

刚刚

暂无任何留言!

我也来说几句

发表

